

待上传

CT 维保服务合同

编号 2026 年第 11 号

甲方：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乙方：重庆崇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依据 CT 维保（飞利浦 Brilliance64CT 维保与飞利浦 IngenuityCore128CT 维保）项目（项目编号：SXZCX2025-033）招标结果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及投标文件之内容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维保服务设备

设备名称	设备序列号	合同总价（万元）	保修期限	备注
飞利浦 Brilliance 64 CT、IngenuityCore 128CT	10629、 336986	46.50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	除球管之外的整机全保一年，全年无限次服务
总计金额	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肆拾陆万伍仟圆整			

1 合同总价包括人工费、差旅费、维修保养费、所有配件费、咨询费、检测费、培训费、报关和商检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。

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。

二、维保服务类别

乙方提供的合同服务类别为：全保备件型（不含球管）。

三、维保服务要求

1 乙方提供全年不限次人工服务，0.5 小时内电话响应，2 小时内到现场服务，以保证维修的及时性。

2 乙方免费提供一人次为期至少一周的 CT 技术培训。

3 全年每个季度定期（四次）专业维护保养服务：设备及系统的定期的安全检查、影像质量的定期检查（确保图像质量能够达到临床质控需求）、球管使用情况检查、设备运行状态的定期检查、设备定期的除尘保养服务；定期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，确保系统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标准来维修；且提供完整的维保记录，医学装备科和使用科室各一份。

4 乙方提供除球管以外其他主机配件无限次维保。80% 以上配件 6 小时内到达现场；100% 以上配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。

5 乙方具备充足的球管供应能力，确保 36 小时内球管更换完成（含替代球管）。

6 乙方保证备件质量，在同一次故障中备件更换不得超过三次。

7 乙方提供设备年度维保计划、保养措施，保证设备正常运转，全年开机率 $\geq 97\%$ （折合一年故障停机时间不超过 11 天，超停 1 天保修顺延 10 日并赔偿院方经济损失 2000 元，保修顺延期视同正式保修）。

8 乙方提供远程设备诊断服务（建立设备维修专用微信群，及时动态掌握设备故障情况）及软件的免费升级服务。

9 乙方维保服务包含故障排除及保养所涉及的专业工程师的人工费用、交通差旅费用等相关费用。

10 质量控制检测要求：



10.1 乙方需按照 WS519—2019《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执行，重大维修后应进行验收检测，并定期进行稳定性检测；

10.2 验收检测应委托有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进行；

10.3 验收检测项目包含：诊断床定位精度、定位光精度、扫描架倾角精度、重建层厚偏差、CTDI_w、CT 值（水）均匀性、噪声、高对比分辨率、低对比可探测能力、CT 值线性。定期稳定性检测项目包含：每个月进行一次诊断床定位精度、CT 值（水）均匀性、噪声检测；每年进行一次重建层厚偏差、CTDI_w 检测。各检测项目判定标准应符合 WS519—2019《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；

10.4 检测报告的基本内容应包括：委托单位基本信息、设备信息、检测项目、相应检测要求、检测结果及其相应标准要求。

11 乙方提供有维修资质工程师的技术服务，维保团队专业工程师如下：

工程师姓名	联系电话	专业技术服务年限
张上共翔	13983666092	21 年
马说江	15978948517	6 年
孙勇	15523019697	4 年

12 乙方必须具备特有的客户服务专线电话（4001666092），全年 365 天开通，全天 24 小时服务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 付款要求：乙方出具每半年度季度保养报告、维修记录、质量控制检测记录，与甲方核对无误后经使用科室和医学装备科共同签字确认，再开具发票，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次月支付每半年服务费。

2 付款比例：每半年支付合同总价的 1/2，即人民币：贰拾叁万贰仟伍佰圆整（¥232,500.00）。

五 合同解除

1 合同期限内，每半年为一个周期，一个周期内乙方存在以下任一情况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：

1.1 自乙方收到甲方故障通知之时起，累计 3 次不能 2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。

1.2 自乙方收到甲方故障通知之时起，配件 24 小时内不能安装到位或球管 36 小时内不能完成更换。

1.3 同一配件在一次维修中更换超过 3 次。

1.4 累计故障停机天数超过 5.5 天。

2 乙方确认以下为解除通知收件地址及联系方式，若发生变更，应于变更前 5 日通知甲方，否则承担不利后果：

收件人：重庆崇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胡丽 电话：13883440581
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洋河东路 37 号长安丽都 17 幢 17-1-3

3 自甲方发出解除通知之日起 3 个自然日，合同即解除。合同解除后，并扣除每半年维保费用。

六 信息保密

甲乙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内容进行保密。未经一方书面同意，另一方不得将合同内容擅自使用、公开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。

七 违约责任

1 若维保期内年开机率未达到 97%（每年按 365 天计算），每延误 1 天，维保期顺延 10 天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000 元，保修顺延期视同正式保修。

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扣除每半年维保费用。

备有

院第
专用
002163

八 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九 其它约定

如遇重大自然灾害、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，甲方有权终止或修改合同。

十 合同生效

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本合同壹式柒份，甲方陆份、乙方壹份。

2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甲乙双方商定，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。

十一 合同附件

附件 设备年度保养计划

甲 方：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法定代表人：

日 期：2026年1月1日



乙 方：重庆崇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胡丽

联系电话：13883440581

日 期：2026年1月9日

